

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二次）
（招标编号：ZQHJY 20241030001）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10万元，招标人为连云港市林业技术指导站。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具有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情形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11-26 08:30到2024-12-03 17:30

获取方式：2024年11月26日至 2024年12月3日，每天上午8:30-12:00，下午14:30-17:3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地点：至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东厅）14楼1403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现场获取磋商文件，须提供以下材料 供应商委托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需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以上复印件加盖公章。 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09 15: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09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东厅）14楼1406会议室

七、其他

受连云港市林业技术指导站的委托，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就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ZQHJY 20241030001）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项目概况

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12月9日15:00:00（北京时间）前提交递交一正二副书面响应文件并完成签到。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QHJY 20241030001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

预算金额：10万元，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连云港市林业生态科普馆宣传片拍摄项目，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

对本项目资格要求、采购需求、评审方法与评审标准等部分的询问、质疑请与采购人联系，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及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依法享受缓缴、免缴税收、

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证明材料)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 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资格审查现场查询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具有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情形的,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年11月26日至 2024年12月3日, 每天上午8:30-12:00, 下午14:30-17: 30

(北京时间, 节假日除外)

地点: 至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东厅)14楼1403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 现场获取磋商文件, 须提供以下材料

供应商委托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单位介绍信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需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 以上复印件加盖公章。

潜在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有关该项目的答疑和相关内容。否则, 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能够购买招标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资格审查。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接收时间与地点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2024年12月9日15:00:00(北京时间);

地点: 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东厅)14楼1406会议室

2. 开标时间与地点

时间: 2024年12月9日15:00:00(北京时间);

地点: 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东厅)14楼1406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的款项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投标人必须逐条做出满足要求和条件的响应, 否则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3.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投标人关注连云港市林业技术指导站官网。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林业技术指导站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建设中路80号

联系方式：0518-855915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14楼（东厅）

联系方式：季工 0518-85837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科长

电话：0518-85591577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采购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注：采购人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采购人发出的修改、补充或变更文件。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林业技术指导站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建设中路80号

联 系 人： 高科长

电 话： 0518-8559157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中企华建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秦东门大街兴亿达大厦14楼（东厅）

联 系 人： 季工

电 话： 0518-85837858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桑海波（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